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9835元（含税）。本次不进行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综合考虑公司发展阶段、资金需求等情况，兼顾公司未来发展和股东长远利益，本年度现金分红占2025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31.01%。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会导致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7,975,900.75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未分配利润为 1,129,988,179.69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224,341,827.30 元。

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综合考虑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以及股东即期利益和长远利益的需要，本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9835

元（含税）；截至审议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的董事会召开日，公司总股本为403,319,193股，以此为基数计算，预计共派发现金红利79,998,361.93元（含税），本次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当年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31.01%，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次不进行送红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金额。

本利润分配方案尚需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预计数)	2024年度 (实施数)	2023年度 (实施数)
现金分红总额（元）	79,998,361.93	54,502,593.60	90,837,656.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7,975,900.75	177,840,384.26	299,084,858.65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224,341,827.3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25,338,611.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244,967,047.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25,338,611.5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91.99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情况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会议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议案结合了公司当前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中小股东长期和即期利益考虑等多重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本次利润分配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8日